

口頭質詢

何敬麟議員

加快衛星場物業轉型審批，為社區經濟添活力

去年底，隨著新博彩法過渡期屆滿，本澳11間衛星場正式退出歷史舞台。衛星場退場對區內客流、經濟造成一定衝擊，區內中小企業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。特區政府持續推出多項措施多方面促進社區經濟發展，吸引旅客到社區消費，打造特色消費社區和商圈，政策取得一定成效。

原衛星場的空間面積龐大，適合一些對面積要求較高的行業。有業界人士表示，已有不少投資者表達對開發原衛星場空間的商業機會感到興趣，甚至收到國際投資者的查詢，希望以此作為進入澳門市場的起點。然而，衛星場退場並不同一般商業空間可以即時重新出租。據了解，參照疫情期間首批衛星場退場的經驗，相關場地設施需先交還政府部門檢查，再進行一系列行政程序，並向土地工務局申請轉為一般商業空間，整個流程前後耗時以年起計。此外，投資者進駐後，仍需根據新業務性質，向旅遊局、市政署、消防局等多個部門分別申請相應的營業牌照，整個開業流程同樣漫長。

冗長的審批周期，帶來三方面的負面影響：第一，削弱投資者的進駐意欲，尤其是國際投資者往往對行政效率有較高要求；第二，延誤資金回籠和項目啟動，增加投資成本；第三，可能令原衛星場周邊的商圈錯失轉型良機，影響該區營商環境的復甦與人氣凝聚。特區政府過去曾表示要優化跨部門行政審批流程，提升營商效率。面對衛星場退場特定情況，特區政府更應主動作為，總結經驗，加快審批，為市場轉型創造更多有利條件。

為此，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兩點口頭質詢：

1. 簡化審批流程，壓縮轉型時間。當局有否完整紀錄並總結首批衛星場退場的經驗，為現階段原衛星場物業轉為一般商業用途，制定清晰、簡化的行政審批流程，壓縮審批時間？

2. 設立跨部門機制，有效推進審批和開業進度。考慮到此類物業面積龐大、投資金額高，且涉及多個政府部門的審批權限，當局會否設立跨部門專門對口機制或“一站式”服務，以加快原衛星場物業在牌照審批、工程准照等方面的開業流程，以鼓勵原衛星場物業轉型，乃至國際投資者進入澳門市場？